

# 2024年度攸县桃水镇人民政府部门预算公开说明

## 目录

### 第一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二、机构设置

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四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收入预算

（二）支出预算

（三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（一）人员类支出

（二）运转类支出

（三）特定目标类支出

六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七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

（二）政府采购预算

（三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

（四）预算绩效目标

（五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（六）会议费、培训费等预算

（七）其他事项

八、名词解释

###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

1、收支总表

2、收入总表

- 3、支出总表
- 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6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7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- 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- 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  
人员经费(工资福利支出) 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- 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  
人员经费(工资福利支出) 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- 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  
人员经费(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) 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- 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  
人员经费(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) 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- 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  
公用经费(商品和服务支出) 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- 14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  
公用经费(商品和服务支出) 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- 15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- 16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- 17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8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9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- 20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- 21、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- 22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- 23、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# 第一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说明

##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本部门主要职责是：

1、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，发布决定和命令。

2、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、预算，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、教育、科学、文化、卫生、体育事业和财政、民政、公安、司法行政、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。

3、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，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，维护社会秩序，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、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。

4、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。

5、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## 二、机构设置

攸县桃水镇人民政府内设机构包括：内设站所14个，分别为党政办、党建办、农业农村办、生态环境办、乡村振兴办、卫健办、民政办、社会治安办、应急办、经济发展办、财政所、纪检监察室、重点项目办、绩效督查室。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59人，实有人数74人。

## 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攸县桃水镇人民政府预算公开只有本级，没有其他预算单位，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仅含攸县桃水镇人民政府本级。

## 四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2024年部门预算收入包括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、其他收入；支出包括保障部门基本运行的经费：工资福利支出、商品和服务支出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。具体作如下安排：

（一）收入预算：2024年年初预算数1,820.31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828万元，其他收入992.31万元；因上年

结转数暂未最终确定，本年度收支预算中均不含上年结转数字。

**(二) 支出预算：**2024年年初预算数1,820.31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33.31万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4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9.46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126.54万元，城乡社区支出197万元，农林水支出285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85万元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0万元。

**(三)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：**2024年度本单位年初预算数为1,820.31万元，与上年相比增加560.11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上级财政增安人员经费，民生项目资金投入加大。

##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

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28万元，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**(一) 人员类支出：**2024年年初人员类预算数为685.9万元，其中，工资福利支出：基本工资196.32万元、津贴补贴190.43万元、奖金151.56万元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56.06万元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0.87万元、住房公积金39.16万元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8万元。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：退休费3.5万元。

**(二) 运转类支出：**2024年年初运转类预算数为100.1万元，其中包括：办公费5万元、印刷费5万元、水费5万元、电费5万元、邮电费5万元、差旅费5.5万元、维修(护)费5万元、会议费4万元、培训费2万元、公务接待费2万元、劳务费5万元、工会经费10万元、其他交通费用39.6万元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万元。

**(三) 特定目标类支出：**2024年年初特定目标类预算数为42万元，其中包括：村级转移支付办公经费42万元。

## 六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## 七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**(一) 机关运行经费:** 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245万元，预算与上一年度持平。

**(二) 政府采购情况:**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6万元，其中，货物类采购预算35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1万元。

**(三) 固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:** 截至2023年12月底，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；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2024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；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

**(四)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:** 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，其中：纳入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,820.31万元，基本支出1,134.31万元，项目支出686万元。具体绩效目标详见附表。

**(五)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:**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2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2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。2024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2023年减少6万元，主要是贯彻中央八项规定，压减“三公”经费，树牢“过紧日子”思想。

**(六) 一般性支出情况:**

2024年预算安排会议费4万元，拟召开镇经济工作会议、镇人大会议，人数120人，内容为部署2024年工作、审议政府工作报告、人大报告、财政预算报告、选举镇人大副主席、副镇长；

2024年预算安排培训费2万元，拟召开殡葬改革专题培训、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业务培训，人数100人，内容为县民政局

殡葬改革最新政策、医保参保缴费、医保政策待遇、门诊慢特病和门诊“两病”办理、医疗救助等政策讲解；

拟举办0场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活动，开支0万元，无相关活动计划。

**（七）其他事项：**本单位无单独网站，部门预算统一在攸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。

## 八、名词解释

**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：**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“财政收入”，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《预算法》，改称“一般公共预算收入”。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、上划中央收入、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。

**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：**是对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、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，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，按基金项目编制，做到以收定支。

**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：**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，不列赤字，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。

**（四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：**是对社会保险缴费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，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，做到收支平衡。

**（五）“三公”经费：**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

**（六）机关运行经费：**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

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##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

(具体见附件)